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第 737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6 年 3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貳、地點：臺北市仁愛路 1 段 50 號 8 樓 805 會議室

參、主席：詹主任委員婷怡（公假，翁副主任委員柏宗代） 記錄：林欣穎

肆、出席委員：陳委員憶寧、陳委員耀祥、洪委員貞玲、郭委員文忠、
何委員吉森

列席人員：蕭主任秘書祈宏、鄭技監泉坪、陳技監子聖、蔡技監炳煌、
王處長德威、羅處長金賢、陳處長國龍、陳處長崇樹、
黃處長金益、謝處長煥乾、溫處長俊瑜、黃處長琮祺、
劉處長豐章、石主任博仁（陳專門委員仲山代）

伍、確認第 736 次委員會議紀錄。

陸、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會公告案許可案處分案須提委員會議確認及其經分組委員會議
決議案件討論案。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 一、依據本會委員會議審議事項及授權內部單位辦理事項作業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 二、秘書室彙整相關處依前揭要點第 5 點、第 7 點所提案件，擬具處理結果之案件清單計 386 件，及依前揭要點第 4 點、第 6 點所列業經本會第 579 次分組委員會議決議案件計 32 件，提報委員會議審議並確認。

決議：本次所提公告案許可案處分案照案通過（如附件）。

第二案：全聯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市內、國內長途陸纜電路出租業務特
許執照屆期換發討論案。

提案單位：平臺事業管理處

說明：

- 一、依據電信法第 13 條第 1 項及固定通信業務管理規則等相關規定辦理。
- 二、全聯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之市內、國內長途陸纜電路出租業務特許執照將於 106 年 6 月屆期，該公司依前揭規定於 105 年 12 月向本會申請換發執照。
- 三、案經本會相關工作小組查核後，依規定提報至由專家學者等代表組

成之「市內及國內長途陸纜電路出租業務屆期換發特許執照審查會」審查，並作出初審建議。

決議：本案同意依「市內及國內長途陸纜電路出租業務屆期換發特許執照審查會」審查建議，核准全聯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換發市內、國內長途陸纜電路出租業務特許執照。

第三案：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核配行動寬頻業務用戶號碼討論案。

提案單位：射頻與資源管理處

說明：

- 一、依據電信號碼管理辦法第3條第2項及行動通信網路業務用戶號碼申配作業須知等規定辦理。
- 二、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前獲核配之行動寬頻業務用戶號碼（以下簡稱 4G 門號）使用量已超越可再次申請核配之門檻，爰依前揭規定，於 106 年 2 月 8 日向本會申請核配 4G 門號 50 萬門。
- 三、案經射頻與資源管理處依規定進行查核，並提出擬處建議。

決議：准予核配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行動寬頻業務用戶號碼 5 個單位（即 50 萬門，0901-00-0000～0901-49-9999）。

第四案：「106 年第 1 次『廣播電視節目廣告諮詢會議』違規節目案件擬處方式」討論案。

提案單位：電臺與內容事務處

說明：

- 一、依據廣播電視法及衛星廣播電視法等規定辦理。
- 二、本會「廣播電視節目廣告諮詢會議」業於 106 年 1 月 12 日召開本年度第 1 次會議，並作成處理建議。

決議：

- 一、民視無線台（主頻）105 年 5 月 18 日播出之「我的老師叫小賀」，其內容應注意電視節目置入性行銷規定，請發函促其改進，以免違法受罰。
- 二、TVBS 於 105 年 5 月 19 日播出之「地球黃金線」節目，其內容應注意電視節目應能明顯與廣告區隔規定，請發函促其改進，以免違法受罰。
- 三、民視無線台（主頻）播出之「春花望露」節目及三立新聞台等頻道播出之「下一代幸福聯盟-1203 百萬家庭站出來」國篇及國 A 篇 30 秒廣告，請依委員會議意見釐清相關疑義後續行審議。

第五案：公告「第一類電信事業資費管制採價格調整上限制之調整係數數值」討論案。

提案單位：綜合規劃處

說明：

- 一、依據電信法第 26 條及第一類電信資費管理辦法第 6 條等規定辦理。
- 二、為促進電信資費合理化，本會持續依前揭規定辦理第一類電信事業資費管制採價格調整上限制之調整係數（X 值）公告事宜，本次公告之調整係數值業經本會第 727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相關之法規預告及召開公聽會事宜均已辦理完竣。
- 三、綜合規劃處復彙整研析各界意見，並配合新修正之第一類電信事業資費管理辦法有關批發價規定調整部分公告內容。

決議：本案審議通過，請依本會法制作業程序辦理公告事宜。

第六案：「智慧型手機系統內建軟體資通安全檢測技術規範(草案)」討論案。

提案單位：基礎設施事務處

說明：

- 一、依據電信法第 42 條規定及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第 26 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為配合前揭會議決議，推動智慧型手機內建軟體資安規範，基礎設施事務處爰辦理委託研究，以蒐集、研析手機資安規範之國際發展現況及草擬相關技術規範，並辦理業者座談會、說明會及邀請檢驗與認證機構召開會議後提出旨揭規範草案。
- 三、案經本會第 721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該處業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預告完竣，並提出擬處建議。

決議：本案審議通過，請依本會法制作業程序辦理法規發布事宜。

第七案：數位天空服務等 19 家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申請基本頻道變更討論案。

提案單位：平臺事業管理處

說明：

- 一、依據有線廣播電視法第 29 條第 3 項規定辦理。
- 二、2017 年世界棒球經典賽（2017 World Baseball Classic）係由 Eleven 頻道取得國內轉播權，為利該賽事轉播，數位天空服務等 19 家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擬於基本頻道中上架 Eleven 頻道，並向本會申請營運計畫中「頻道之規劃及其類型」變更。

三、 平臺事業管理處初步審查相關資料後，提出擬處建議。

決議：本案依有線廣播電視法第 29 條第 3 項規定，許可數位天空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數位寬頻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新高雄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新彰數位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吉隆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長德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萬象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麗冠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新視波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家和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北健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三冠王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雙子星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慶聯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港都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中投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佳聯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及北港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等 19 家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有關 Eleven 頻道上架之頻道變更申請案。

柒、散會：上午 11 時 43 分